**联合救治协议书**

甲方：\*\*医院

乙方：\*\*基层医院

以急救心肌梗死为代表的急性胸痛性疾病死亡率高，病情凶险，对\*\*地区人民生命健康构成了严重威胁。由\*\*\*医院胸痛中心为基础并与乙方医院合作，以120急救系统为纽带，实现从基层医院、120救护车、胸痛中心等多级联动的协同急救新模式，共同构建\*\*市胸痛急救服务体系，实现胸痛急救资源的快速响应、科学调度、高效使用。

经研究协商，双方进行合作，并制定本协议书，共同遵照执行：

一、甲方责任：

1、甲方为胸痛救治的技术核心，承载急诊抢救、急诊介入治疗、接收高危患者转运等重任。需要时为乙方医院配置医疗实时信息接收终端，接受乙方医院一旦急性胸痛患者转运过来，及时响应并迅速启动急救流程。

2、甲方组织专家对乙方相关人员进行急性胸痛的规范化诊治讲座，并提供培训资料。接受乙方选送的医疗、护理技术骨干进行短期进修培训。

3、以\*\*市120急救系统为纽带，对乙方需要转诊的急性胸痛患者实行24小时全天候绿色通道。

4、根据乙方具体急救条件，对乙方配置所需的移动诊疗终端。必要时根据乙方需求选派专家帮助乙方实行救治（如急诊PCI）。

5、及时向乙方反馈转诊患者救治情况，并实行双向转诊，病情允许及病人同意时可以把病人转回乙方医院继续治疗。

二、乙方责任：

1、选择业务骨干（相关医生、护士）接受甲方专业指导培训，并不断提高急性胸痛的诊治能力。

2、完善本院急救体系，能够初步筛选急性胸痛病因（急性心肌梗死等），并进行初步救治。

3、学习使用移动诊疗终端设备，并能与胸痛中心专家实时联系、上传数据。

4、对负荷转运条件的急性胸痛患者，及时联系并转诊，提供初步检查治疗情况。

5、对不合适转运的患者，实时与中心单位医学信息沟通，在得到合理用药指导下帮助安全度过危险期，需要时再行转运至上级医院。

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两份。

甲方：（公章）乙方：（公章）

甲方负责人签名：乙方负责人签名：

年月日年月日